

证券代码：002273

证券简称：水晶光电

公告编号：(2017) 050 号

##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### 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

姓名	职务	内容和原因
----	----	-------

声明

除下列董事外，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

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	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	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	被委托人姓名
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 不适用

### 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#### 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水晶光电	股票代码	002273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变更前的股票简称（如有）	无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孔文君	陶曳昕	
办公地址	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三甲街道开发大道东段 2198 号	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三甲街道开发大道东段 2198 号	
电话	0576-89811900	0576-89811901	
电子信箱	sjzqb@crystal-optech.com	sjzqb@crystal-optech.com	

#### 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940,056,675.76	657,884,726.74	42.89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53,966,126.61	103,232,992.47	49.14%
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138,655,901.55	97,313,611.49	42.48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229,824,762.93	92,864,999.77	147.48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23	0.16	43.75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23	0.16	43.75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5.19%	3.78%	1.41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3,561,469,128.08	3,404,200,995.90	4.62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2,994,254,974.18	2,897,534,515.87	3.34%

### 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53,150	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星星集团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21.27%	140,981,923	8,290,384	质押	140,897,500
林敏	境内自然人	2.54%	16,816,416	12,612,312	质押	2,400,000
					冻结	1,000,000
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国有法人	2.52%	16,674,900	0		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汇添富移动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2.05%	13,579,620	0		
周建军	境内自然人	1.38%	9,123,341	6,842,506	质押	4,090,000
黄刚	境内自然人	1.20%	7,971,540	0		
范崇国	境内自然人	1.20%	7,969,750	5,977,312	质押	1,078,600
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—自有资金	其他	1.18%	7,803,795	0		
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汇添富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0.98%	6,507,902	0		
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	其他	0.98%	6,477,903	0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。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自然人股东黄刚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持有公司股份 7,938,540 股。					

#### 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#### 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#### 6、公司债券情况

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，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 
否

### 三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

#### 1、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

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

否

2017年是公司实现“十三五”发展目标的关键年份，也是公司迈入二次高速增长轨道的砥砺奋进之年。上半年，公司全体同仁以二次创业精神艰苦奋斗，克服了新厂区搬迁、双厂区运作所带来的压力，确保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稳步推进，并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。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40,056,675.76元，较去年同期增长42.89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3,966,126.61元，较去年同期增长49.14%。

##### 1、业务经营稳步发展

**光学业务：**伴随着智能手机双摄普及、生物识别功能兴起、3D成像和虚拟现实的技术革新，一轮轮光学创新为公司光学组件产品提供广阔的发展前景。公司积极把握市场机遇，重点围绕3D成像领域进行相关光学组件产品的开发与新业务布局，报告期内部分产品已实现量产。上半年光学业务稳步上升，下半年行业高峰期蓄势待发。

**蓝宝石业务：**2017年LED市场回归供需平衡，PSS价格基本维持稳定。报告期内，公司在LED衬底产能饱满的情况下，持续开展内部挖潜，通过调整产品结构，增加4寸PSS产出，实现产能优化，取得了良好的经营成果；蓝宝石光学加工产品的工艺技术能力进一步提升，新增蓝宝石指纹盖板产品开始起量。

**新型显示业务：**围绕核心客户，实施视频眼镜重点项目的有效推进。同时积极布局战略与新业务客户，持续修炼内功，不断提升工艺技术水平，为新型显示业务的产业化实现夯实基础。

**反光材料业务：**报告期内，反光材料业务在市场开拓上卓有成效，国内外各区域销售实现全线增长，业绩再创新高。公司反光材料业务保持稳中有进的良好发展势头。

##### 2、全面推进机制改革和企业文化建设

公司视创新机制与水晶文化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，2017年全力打造机制改革和企业文化建设的灵魂工程。公司坚定改革方向，加快推动对中央研究院、职能平台和部分子公司的机制改革，在企业全面推行阿米巴经营模式，构建与公司二次成长相匹配的组织新生态；公司全面系统地推进企业文化建设，深入挖掘企业优秀基因，通过树标杆、讲案例来大力弘扬、传承公司的文化价值体系。公司通过系统策划“新厂区落成暨十五周年厂庆”的活动，向社会展现公司精神面貌和文化底蕴的同时，也大大提升员工作为水晶人的归属感与自豪感，让企业文化真正深入人心、落地生根。

##### 3、加快投融资工作步伐

为加快推动国际化进程，公司在报告期内投资设立美国子公司，搭建海外交流平台，及时、有效收集全球高端消费类电子行业的前沿信息，提升北美市场的开拓优势。

公司在年初快速启动再融资工作，筹划的11.8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在8月顺利获得证监会核准，为公司后期扩产与新业务布局提供资金保障。

##### 4、进驻新厂，实现平稳过度

2017年，新厂区建成并开始投用。公司系统筹划、精心安排新厂搬迁与双厂区运作工作，在适宜时间分批完成了部分事业部与职能平台的搬迁，并且克服了双厂区运作下人员、管理、资源分散等巨大压力，顺利实现了新老厂交替的平稳过度。

## 2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### (1)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适用  不适用

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了《关于印发修订〈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〉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7]15 号），对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进行了修订，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。根据新准则要求，公司将修改财务报表列报，与日常活动有关且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，从利润表“营业外收入”项目调整为利润表“其他收益”项目单独列报，比较数据不予调整。《利润表》本期数中，调增“其他收益”科目 9,434,643.76 元，调减“营业外收入”科目 9,434,643.76 元。

### (2)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。

### (3)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适用  不适用

报告期内，公司通过香港水晶在美国设立全资子公司，自 2017 年 6 月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。

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长：林敏

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